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刘东华女士计划自 2018 年 3 月 20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，减持数量不超过 730,500 股，详见 2018 年 3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

2018 年 7 月 23 日，公司收到董事刘东华女士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，截止 2018 年 7 月 23 日，刘东华女士减持计划已完成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姓名	在本公司任职情况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(%)
刘东华	董事	集中竞价交易	2018 年 7 月 20 日	20.713	360,500	0.105
		集中竞价交易	2018 年 7 月 23 日	21.140	370,000	0.107
		合计	-	-	730,500	0.212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姓名	在本公司任职情况	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的比 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的比 例 (%)

刘东华	董事	2,922,000	0.848	2,191,500	0.636
-----	----	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刘东华女士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刘东华女士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中约定减持股数，严格遵守其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东华女士减持计划已完成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刘东华女士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25日